

山西省人民政府文件

晋政发〔2026〕13号

山西省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十五五”山西中部城市群发展规划的通知

各市、县人民政府，省人民政府各委、办、厅、局：

现将《“十五五”山西中部城市群发展规划》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2022年11月9日省政府办公厅印发的《山西中部城市群高质量发展规划（2022—2035年）》（晋政办发〔2022〕89号）同时废止。

山西省人民政府
2026年8月6日

（此件公开发布）

“十五五”山西中部城市群发展规划

山西中部城市群基于独特地理区位禀赋、共同历史文化渊源、紧密人文交融和长期经济市场交流形成,是国家规划布局的 19 个城市群之一,范围包括太原、忻州、吕梁、晋中、阳泉 5 市,国土面积 7.41 万平方公里,占全省国土面积的 47.3%,集聚全省 46.6% 的常住人口和约 50% 的经济总量,承载着引领全省推动高质量发展、深化全方位转型的重要使命。为稳妥有序推动山西中部城市群一体化发展,根据《国家新型城镇化规划(2021—2035 年)》《山西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编制本规划。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城市工作的重要论述和对山西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坚决落实党中央关于促进中部地区加快崛起、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战略部署,坚持“都市圈同城化、城市群一体化”发展导向,全面提升城市群重点领域一体化水平,构建分工合理、优势互补、各具特色、区域一体的发展格局,打造引领全省推动高质量发展、深化全方位转型的核心引擎,努力建设中部地区具有重要影响力的城市群。

到 2030 年,山西中部城市群一体化发展取得实质性进展,制

约一体化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基本消除,综合承载能力和辐射带动作用明显增强,基本建成空间布局合理、城市功能互补、要素流动畅通、设施互联互通、产业分工协同、公共服务均衡、生态秀美宜居的现代化城市群。



二、优化城市群一体化空间布局

(一)建设现代化太原都市圈

支持太原区域中心城市建设,打造中部地区重要中心城市、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城市、华北先进制造业基地。率先推动太原市和晋中市榆次区、太谷区在规划管理、公共服务等领域同城化。推动晋中和太原联手打造省城农产品供应基地。强化寿阳平头融合区“飞地经济”支点作用。加快交汾文孝、平介祁、忻定原城镇组团发展,培育形成若干卫星城,打造都市圈发展的节点支撑。

专栏 1 太原都市圈规划范围及发展目标
规划范围。太原市小店区、迎泽区、杏花岭区、尖草坪区、万柏林区、晋源区、清徐县、阳曲县、古交市,忻州市忻府区、定襄县、原平市,吕梁市交城县、汾阳市、文水县、孝义市,晋中市榆次区、太谷区、祁县、平遥县、介休市、寿阳县,阳泉市城区、矿区、郊区,国土总面积约 2.41 万平方公里,占全省国土面积的 15.4%,集聚了全省 32.8%的常住人口和 36.1%的经济总量,是全省经济实力最强区域。 发展目标。到 2030 年,太原都市圈高质量发展迈出坚实步伐,太原辐射带动能力进一步提升,周边城镇发展水平和承载能力明显提升,都市圈经济总量占全省比重持续提升,基本形成城市功能互补、交通往来顺畅、产业分工协调、协同创新高效、公共服务共享、环境生态宜居的现代化都市圈。

(二)优化提升开发区协同发展平台载体

强化山西转型综改示范区引领作用。持续深化山西转型综改示范区体制机制改革,优化国土空间布局,强化与太原市融合发展,打造培育新质生产力、塑造发展新优势的先行区,推动全省高质量发展的主战场、主阵地、主力军。支持山西转型综改示范区发挥太原南部高校和科研平台集中优势,壮大高端装备制造、光伏、新材料、半导体、现代医药、信息技术融合应用、合成生物、人工智能等重点产业链,在培育新质生产力、优化营商环境、体制机制改

革、提升开放型经济水平、绿色发展等方面走在前、作示范。

推进中北高新区扩区提质。支持太原中北高新区加快培育发展上兰片区、大孟产业新城等先进制造业产业板块。发挥毗邻忻州区位优势,用好忻州矿产、地热、风光等资源,重点发展特钢(不锈钢)精深加工、新一代信息技术和半导体、低空经济、智能制造、新能源、新材料等支柱产业。紧抓雄忻高铁开通机遇,主动承接京津冀产业转移,完善现代服务业公共服务平台和商业配套设施,着力打造太原北部创新引擎、产业引擎。

推动开发区协同联动发展。引导城市群内国家级开发区(农高区)和省级开发区做大做强主导产业。探索“主要承载地+协同发展地”跨开发区联动发展模式,健全产业协作、利益共享机制,形成布局合理、产业互补、资源高效配置的协同发展格局。加强创新要素激励保障,提升土地亩均产出效益。

(三)推动域内城市特色化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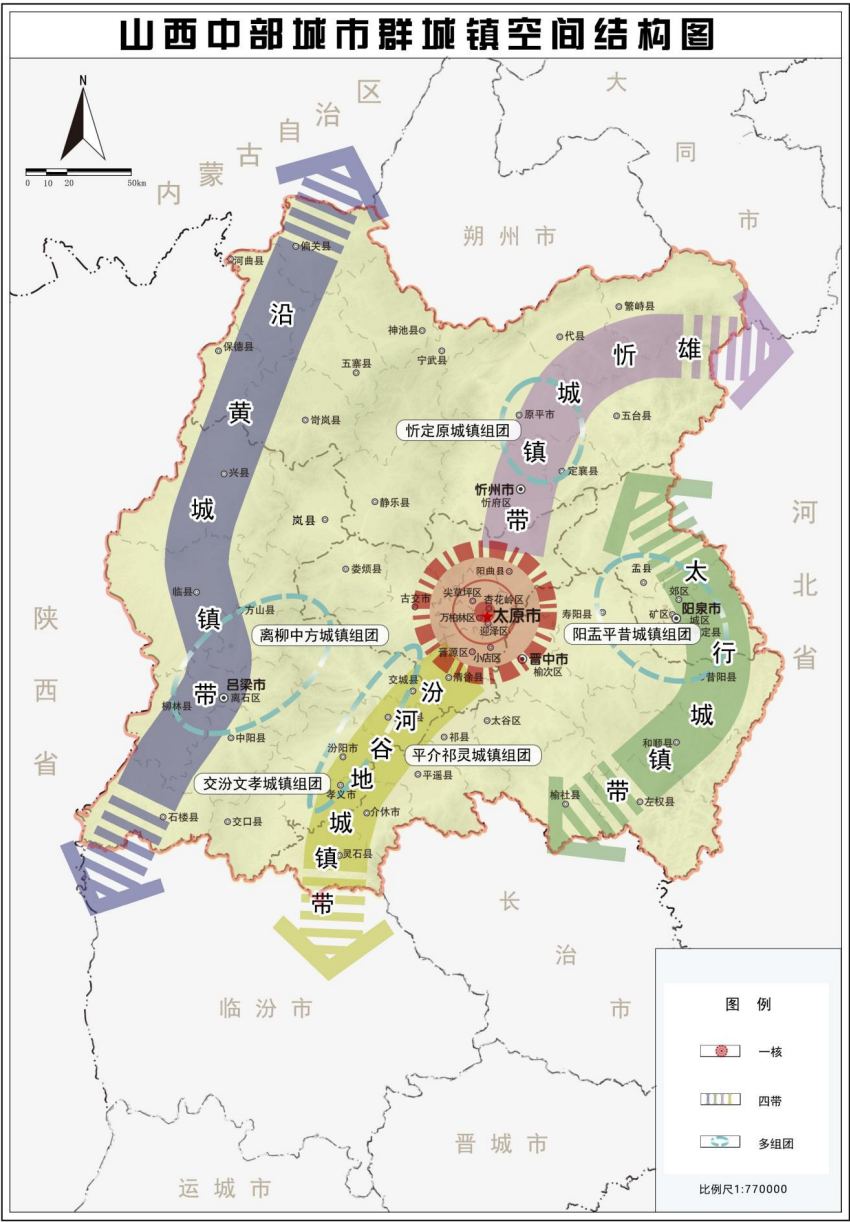
晋中市。充分发挥晋中国家农高区、山西大学城及产业基础优势,重点推动特优农业、新能源汽车、智能装备制造、医药健康等产业升级,积极发展低空经济、机器人及信创等潜力产业,打造具有全国影响力的农业创新引擎和科技转化枢纽。

忻州市。依托能源和文旅资源禀赋优势,重点推动新能源、铝镁精深加工、法兰锻造、文旅康养、小杂粮等产业发展,打造具有竞争力的综合能源基地、特色装备基地、国内外知名的文旅康养目的地。

阳泉市。充分发挥地缘优势、资源优势和功能互补优势,重点

推动富硒农业、绿色铝精深加工、新能源电池、高端泵阀、数字经济等产业发展,打造全省重要的产业转移承接区。

吕梁市。立足发展基础和比较优势,重点推进煤炭和新能源集成开发,铝镁、钢、镓、氮、氢等资源综合开发和精深加工,焦化化产延伸和碳基新材料发展,清香型白酒提质升级,扎实推进区域综合能源供应系统试点建设。



(四)推进城镇带集聚联动

汾河谷地城镇带。以平介祁灵城镇组团和交汾文孝城镇组团等为重点,全面深化与太原都市圈核心区协同联动,深化先进制造业与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

雄忻城镇带。以忻定原城镇组团为重点,深化与京津冀特别是雄安新区高水平协作,形成山西吸引东部资源要素、输出特色产品、深度融入国内大循环的“双向开放”战略走廊。

沿黄城镇带。以离柳中方城镇组团为重点,扎实开展水土流失防治、矿区生态修复及污染综合治理。推动煤炭、焦化等传统产业升级,加快氢能等新能源产业发展,培育壮大铝镁新材料等战略性新兴产业。

太行城镇带。以阳孟平昔城镇组团为重点,积极承接京津冀资源要素外溢转移。加快推进太行革命老区建设,优化区域交通网络与数字基础设施布局,打造宜居宜业的生态宜居典范。

专栏 2 山西中部城市群重点城镇组团发展方向

平介祁灵城镇组团。以晋中市平遥、介休、祁县、灵石为重点,深度推动特色工业制造与文化旅游业态创新融合。做好煤炭清洁低碳发展、多元化利用、综合储运,推进焦化、冶金、碳素、装备制造等产业升级,培育新能源、新材料、智能制造等新产业。

交汾文孝城镇组团。以吕梁市交城、汾阳、文水、孝义为重点,发展高端新型材料、现代煤化工、清香型白酒、特优农业、农文旅融合、现代物流等产业,辐射带动交口、石楼等县域引导适宜产业落地,探索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

忻定原城镇组团。以忻州市忻府区、定襄、原平为重点,打造面向京津冀的重要物流枢纽、先进制造业合作基地和科技成果转化平台。巩固法兰铸锻造等传统优势产业基础,重点发展新能源装备、新型材料、精细化工、固废综合利用等新兴产业,做强文旅康养、综合物流等现代服务业产业。

离柳中方城镇组团。以吕梁市离石区、柳林、中阳、方山为重点,强化产业协作、生态治理、公共服务等领域深度联动,融入全国综合交通网络,建设山西中部城市群西部生态安全屏障和山西向西开放的桥头堡。

阳孟平昔城镇组团。以阳泉市主城区、孟县、平定和昔阳为重点,打造太行山区资源型区域转型的“城—郊—矿”融合示范样板。承接京津冀资源要素外溢转移,打造对接石太经济走廊、融入京津冀协同发展的重要枢纽。

(五)全力打造城乡融合发展样板

深化城市建设、运营、治理体制改革,推动城市内涵式发展。系统推进好房子、好小区、好社区、好城区建设,有序开展城市体检,稳步推动城市更新,有效提升城市安全韧性水平。分类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新型城镇化,科学有序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分类引导各县(市)精准定位主导产业,稳妥有序扩大经济规模大、人口增长快的县级市和特大镇经济社会管理权限。坚持以城带乡、以工补农,推动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向乡村延伸,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全面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进一步完善财政优先、金融倾斜、社会参与的多元投入机制,推动乡村振兴投入力度持续增强。规范有序探索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深化承包地“三权分置”改革,促进城乡要素双向流动。

三、共建特色优势现代化产业体系

(一)合力推动能源转型

深化能源生产方式转型。优化城市群煤炭开发布局,加快推进国家规划矿区修编和报批工作。完善煤炭产运储销协同体系,推进5市工业园区非常规天然气全覆盖,提升煤电机组快速爬坡、深度调峰能力。鼓励新能源发电企业和能源装备企业跨区域合作,实现生产消纳一体联动。积极构建氢氨醇上下游产业链,打造全链条一体发展格局。开展浅层地热规模化利用、中层地热能利用试点示范。

专栏 3 “十五五”山西中部城市群能源重点发展方向

煤炭。协同巩固动力煤优势,强化炼焦煤等稀缺资源保护性开发,推进煤炭与煤电、煤化工、新能源产业融合发展,重点建设河保偏矿区、离柳矿区,适度增加汾西矿区生产能力,稳定轩岗矿区、西山矿区、阳泉矿区生产能力。

非常规天然气。协同推进采煤、采气一体化和生产开发、消纳利用一体化,重点建设石楼西、昔阳—寿阳、临县—兴县、保德—宁武等气田,深度挖掘拓展非常规天然气利用途径。

清洁煤电。坚持合力优化煤电装机结构、合理保障煤电装机裕度的思路,加快建设已核准项目,有序淘汰落后产能,储备一批新一代煤电项目。

风电光伏。统筹协调集中式、分布式风光项目开发,推动原平、宁武片区等省级能源转型与生态治理风光示范基地建设,在忻州、晋中等地再布局一批 50 万千瓦以上的省级大型风光基地,结合资源条件布局一批煤电与新能源一体化项目,开展多场景分布式新能源融合试点示范。

推进能源消费方式转型。协同开展煤炭清洁高效利用集成示范,加强余热、余压等资源综合利用,推动跨区域煤电、煤化工与可再生能源多能互补。协同推进国家级零碳园区及省级绿电园区建设。探索在城市群先行构建新型热力网络,实现高品质余热资源优化配置。

加快能源发展动力转型。聚焦能源转型 9 条路径,推动城市群打造全省能源科技创新重要策源地和成果转化地。发挥太原能源科技创新资源集聚优势,对接城市群内相关场景应用与市场需求,联合设立一批能源领域重大研发项目。依托太原能源低碳发展论坛,扩大能源高水平开放合作,吸引绿色技术创新成果在城市群转化落地。

构建能源综合服务新业态。利用城市群各类资源,培育具有核心竞争力的综合能源服务商。积极打造“风光火储”一体化综合能源外送基地,构建多能互补、多能联供、智慧用能区域综合能源服务系统。支持绿电园区探索综合能源管理解决方案,全面提升能源供应能力和服务质效。

(二)协同推进产业升级

优化提升传统产业。以提高产业竞争力为重点,优化城市群钢铁产业布局,拓展不锈钢、大型型钢等优势产品应用场景。整合城市群铝、镁、铜资源和产业优势,推动电解铝产能有序转移、优质镁冶炼产能释放、精炼铜就地消纳能力提升。支持城市群煤—钢—焦—化一体化发展,协同建设焦炉煤气高值化精细化利用产业集群。

聚力打造特色优势新兴产业集群。采用“总部+基地”“太原研发+周边转化”“终端产品+协作配套”模式,深化产业链跨区域分工协作。聚焦新材料领域强化跨区域原材料与精深加工协同合作,聚焦先进装备制造打造“整机带动+零部件配套”发展格局,聚焦细分领域构建涵盖电子材料、专用装备、电子元器件等上下游产业协同发展生态。有序发展通用航空,加快构建低空智能网联平台系统。推动生物医药产业一体化发展。

专栏 4 联合打造特色优势产业集群矩阵

先进材料产业集群。重点打造“尖草坪—介休—文水”先进钢铁材料产业集聚区、“兴县—柳林—孝义—交口”“原平—五台—平定—盂县”铝镁精深加工材料产业集聚区。太原碳纤维材料产业集聚区和“阳曲—小店”为中心的合成生物材料产业集聚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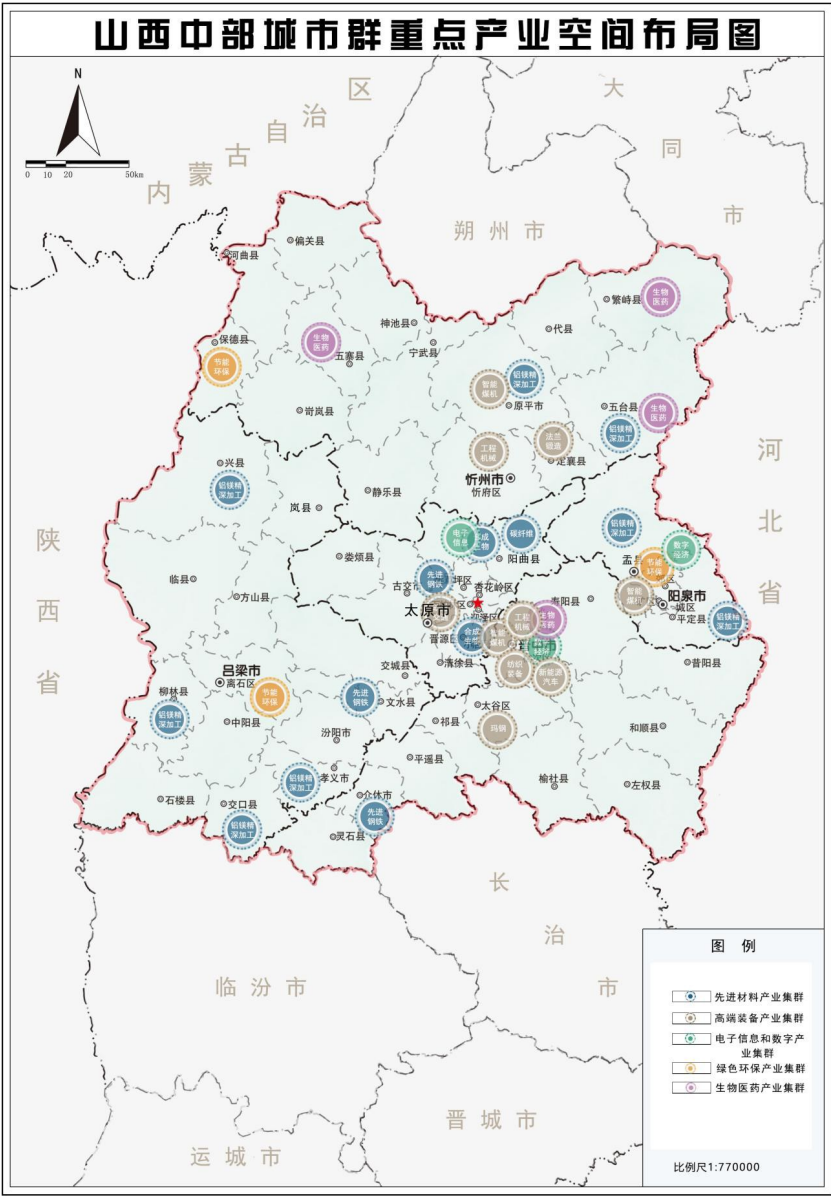
高端装备产业集群。重点打造“综改区—阳泉—忻州”智能煤机装备制造产业集聚区、太原先进轨道交通装备制造产业集聚区、“太原—晋中”新能源汽车产业集聚区、晋中智能纺织装备产业集聚区、定襄法兰高端锻造产业集聚区及太谷玛钢、平遥电机壳、清徐铸铁散热器等各具特色的产销基地,培育阳泉泵阀装备产业,以“太原—晋中—忻州”为重点培育建设全品类工程机械产品制造基地。

电子信息 and 新兴数字产业集群。太原聚焦半导体材料、先进计算、开源生态等领域打造电子信息产业集聚区;布局建设以太原为中心,晋中、阳泉协同发展的信创、算力集聚区,培育壮大计算机制造、算力服务产业。

绿色环保产业集群。推进阳泉、吕梁及忻州市保德县国家大宗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示范基地建设,引导太原、晋中大宗固体废弃物向忻州、阳泉适度转移,打造“忻州—阳泉”节能环保产业集聚区。加强再生资源循环利用,推动规范化回收、分级资源化利用,打造“太原—晋中—阳泉”再生资源循环利用产业集聚区。

生物医药集群。重点布局建设以太原为中心,晋中、忻州为两翼的生物医用材料、高端医疗器械、中药材产业集聚区。忻州依托五寨、繁峙、五台等道地中药材种植基础,建设中药材标准化种植基地、精深加工中心和交易中心。

协同培育未来产业。统筹太原和其他 4 市技术与场景资源,推动高校与周边开发区联动,探索建设省级未来产业先导区。通过“政府引导、市场主导、校地共建”模式,布局未来产业科技园,鼓励高校科研团队携带前沿技术在周边进行首站转化、就地孵化。



(三)统筹推动适度多元发展

加快特优农业发展。完善晋中国家农高区与山西农业大学(省农科院)一体化发展机制,协同推进阳曲现代农业产业示范区建设。开展有机旱作集成技术示范,跨区域创建一批有机旱作生产基地。做强做优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企业品牌和产品品牌,合力推动优势特色农产品外输。

构筑全域文旅融合生态圈。坚持“全季覆盖、全龄体验、全域联动”导向,联合打造高端特色文化旅游目的地。推动城市群内世界遗产地与周边景区联动。开发互联互通红色旅游线路,加强城市群文化旅游交流合作,打造智慧旅游区域品牌。

推动服务业扩能提质。加快以太原国家物流枢纽为牵引的城市群物流体系建设。着力共建辐射全省域的现代金融、科技服务体系。因地制宜发展会展经济、首发经济、宠物经济等新业态。推动服务业和先进制造业、现代农业深度融合,支持有条件的市开展省级“两业融合”试点建设。

协同打造非煤矿产全链条体系。联合开展新一轮找矿突破战略行动,提升非煤矿产供给能力。鼓励城市群内勘查开采企业与下游冶炼加工企业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创新下游增值收益机制,反哺勘查开采提档升级。构建非煤矿产创新共同体,加快金属矿山共伴生矿种综合利用关键环节技术突破。

(四)提升数智化发展水平

协同推进城市群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关键技术攻关与场景化应

用,打造跨区域数字产业集群。推动重点数字产业园建设,带动下游产业集聚发展。深入实施“人工智能+”行动,聚焦特色优势领域共同培育通用人工智能(AGI)和垂直领域模型。推动工业互联网平台建设应用。鼓励城市群内各市建设可信数据空间,提升公共服务数字化水平。

四、提升科技协同创新水平

(一)构建区域创新共同体

共建高能级科技创新平台。聚焦各市优势领域,积极推进固废规模化处置利用、氢燃料电池汽车、智能电网等领域高水平科创平台建设。鼓励省级重点产业链“链核”“链主”企业,跨区域开展关键核心技术联合攻关。加强国家级和地方特色创新平台协同联动,共同承担科技项目,共享科技创新成果。

打造科技开放合作走廊。发挥太原国家创新型城市引领作用,聚焦基础研究、交叉前沿和重点领域前瞻布局一批科技攻关项目。优化对外合作交流管理机制,积极参与国家“一带一路”科技创新行动,建设一批省部国际科技合作基地。鼓励有条件的企业融入全球研发网络,布局海外研发中心。

提升科技资源共享水平。完善公共科技资源共建共享机制,实现科技创新平台和大型科研仪器设备共用,各类基础性创新资源共享,提高科技资源利用效率。鼓励龙头企业联合各类科研平台,组建行业共性技术研究院,提供公益性共性技术服务。

(二)联合促进科技成果转化

完善科技成果转化平台体系。以山西转型综改示范区为主,打造一批研发中试基地、成果熟化转化基地、技术转移中心、成果转化中心等平台。推动跨区域建设城市群中试云平台。支持太原打造具有全国影响力的中试产业集群。完善新兴领域标准体系,推动更多重大成果纳入首台(套)、首批次目录及产业技术装备推广目录。

畅通科技成果转化渠道。共同开展高技术领域先进成果征集活动,加强城市群应用技术研究和基础研究有效衔接。联合建立高价值科技成果库,常态化组织科技成果路演和供需对接。推动各市探索与在晋高校开展“需求牵引+技术准入+场景验证”协同创新模式,促进创新成果转化应用。

加强知识产权保护运用。鼓励各市共同推进企业知识产权“贯标”,推动规模以上工业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知识产权标准化管理。推动城市群技术交易市场互联互通,构建多层次知识产权交易体系,促进科技成果跨区域转化。

(三)共同营造创新创业生态

深化科技管理体制改。建立职务科技成果资产单列管理制度,完善科技成果转化收益分配机制。制定相对统一的政策体系,共同促进创新创业。优化科技攻关组织机制,突出“链式”攻关,实行主责单位负责制,共同凝练共性技术需求与重大攻关方向。

共促教育科技人才良性循环。围绕城市群产业发展需求,联合编制人才需求目录、教育培养计划和科技攻关清单。推动山西大学、太原理工大学高标准完成“双一流”建设任务。鼓励校企合

作共建现代产业学院、工程师学院和高技能人才实训基地,提高学科专业设置与发展需求的适配性。

打造全链条科技创新格局。推动城市群内联合搭建各类专业化服务平台,增强研究开发、工业设计、计量测试、检验检测、认证认可、试验验证、知识产权服务等支撑能力,构建贯通基础研究、技术攻关、成果转化的科技创新服务全链条。

五、推进基础设施互联互通

(一)建设一体化综合交通体系

统筹铁路网络建设。全力推进雄忻高铁、太绥高铁、大西高铁提速等重大项目建设。完善山西中部城市群东西向高铁网,提升太原铁路枢纽客运通道能力,形成以太原为中心的1小时城际通达圈。完善地方铁路网络,推进繁忙路段扩能改造。利用既有铁路富余能力,开通旅游专线班次。

提升公路通达能力。建立健全连接城市群内主要节点城市的高速公路环线,以及连接重要产业园区、综合交通枢纽的公路放射线。有序推动高速公路繁忙路段扩容改造,加强高速公路与国省干线、国省干线与农村公路衔接。推动城市道路网结构优化,推进太原绕城高速公路退转城市快速路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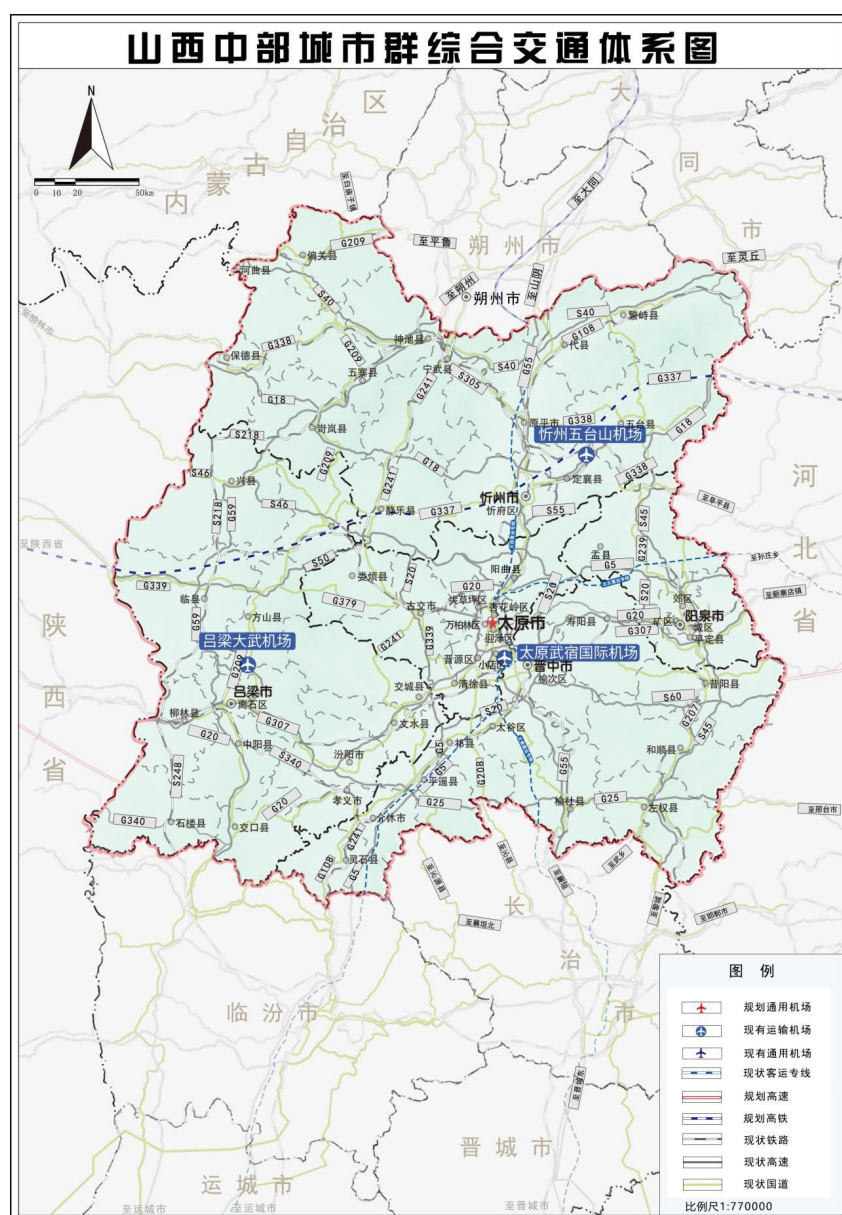
完善民航基础设施。持续推进太原武宿机场三期改扩建工程,加强与忻州、吕梁等支线机场区域联动。推动武宿国际机场与高速公路、高铁站、综合保税区高效衔接,机场枢纽与临空产业、城市功能、轨道交通深度融合。

专栏 5 一体化综合交通重大项目

公路。有序推动 G20 旧关至太原段、G5 太原至临汾段、G20 太原至吕梁段等高速公路繁忙路段扩容改造。推进 G5911 朔州至太原高速公路神池北至赤泥洼枢纽段、G0513 平遥至洛阳高速公路平遥至安泽段等高速公路新建项目。推进国道 108 线太原过境段工程(石岭关至小西沟)等项目建设,续建国道 307 线文水南安至汾阳贾家庄段,新建国道 108 线太谷任村至灵石南关段、国道 207 线阳泉西郊至左权县城段等项目。

铁路。建成雄忻高铁,推进太原至绥德高铁等项目前期工作。

民航。建成太原武宿国际机场三期改扩建工程、太原武宿零碳机场等项目。



(二)促进物流枢纽共建共用

统筹布局综合物流网络。推进太原国际邮件互换局(交换站)功能完善和航空货运物流基地项目建设。深度融入晋冀鲁豫大宗商品骨干流通走廊。加快构建以公铁联运为主体的多式联运大通道。健全城市三级配送网络,协同完善农村寄递物流体系,发展农产品冷链物流。

完善分工协作的枢纽城市体系。推进太原国家陆港型、生产服务型、商贸服务型“三大物流枢纽”扩容提质与协同联动。加快临空临铁现代综合物流基地建设,构建现代化物流通道体系。扩展中欧(中亚)班列运营线路与服务范围,大力发展高附加值物流服务。

构建一体化智慧物流体系。加快物流基础设施智能化升级,构建以城市仓储管理中心、区域分拨中心、社区配送站点、前置仓等为节点的城乡智慧配送网络。支持新型末端设施建设,打造集约共享、高效无接触的末端服务网络。加强城市群内交通、口岸、金融等部门间信息互联,完善全程物流可视化服务。

(三)提升区域水利设施效能

优化水资源配置和供水保障体系。推进山西中部城市群水资源配置工程前期论证工作。实施滹沱河供水、山西大水网第二横忻州水网连通等工程建设。加强城镇供水体系与骨干水网工程衔接,优化水源地布局,推动应急备用水源网络建设。实施农村供水“3+1”标准化建设与管护模式,持续提升农村供水保障水平。

共建现代化防洪安全网。加快实施汾河、滹沱河等重点中小

河流及其支流防洪治理工程,提升重点中小河流及其支流行洪能力。统筹推进区域内病险淤地坝除险加固和老旧淤地坝提升改造项目。建立城市群内重点城市洪涝联排联调机制,协同开展河道、排水管网、调蓄设施与排涝泵站调度管理。

打造区域数字孪生水网体系。完善防洪预报、预警、预演、预案数字孪生体系,赋能水旱灾害防御、水资源优化配置与节约利用、河湖生态保护治理、农村供水安全保障。

(四)加快数字基础设施建设

巩固提升太原国家级互联网骨干直联点数据资源汇聚和辐射功能,构建辐射城市群各城市的低时延、高可靠网络体系。提升“双千兆”网络接入能力和服务质量,推动太原主城区等地适度超前部署 5G—A 网络设施。共同探索建设跨境、个人可信数据空间,合力提升数据流通环节安全可靠水平。

六、协同增强消费承载能力

(一)统筹优化消费空间布局

打造太原晋中消费连廊。强化太原核心引擎,推动传统商圈提升改造,支持钟楼商圈建设全国示范步行街(商圈)。改造升级榆次老城、太谷古城等商业街区,打造具有辨识度的城市消费地标。强化太原晋中文化商贸联动,建设晋商文化消费连廊。

建设世界遗产体验区。升级平遥古城内部消费业态,开发沉浸式晋商文化体验项目等新模式。打造“平遥国际电影展”消费链,建设影视主题酒店、衍生品商店。依托五台山世界文化遗产和

清凉圣地品牌,打造国际化康养消费目的地。

培育工旅融合消费区。支持5市根据自身产业和资源优势,打造清香型白酒消费体验地,发展醋文化和养生体验等现代食品工业旅游,建设工业遗产主题公园、金属艺术工坊、新材料体验中心。统筹利用非遗馆、传承体验中心等设施,提升文化消费品质。

构筑乡村旅游与休闲农业消费区。集中培育一批乡村休闲旅游项目,构建环太原都市圈乡村休闲旅游消费带。打造太行山特色乡村旅游、黄河风情休闲带,发展文化体验、特色农产品采摘加工、乡村民宿、自驾露营等休闲消费业态。

(二)有效提升消费供给能力

做强特色消费品牌。提升“中国醋都”清徐品牌形象,强化汾阳清香型白酒核心产区品牌与标准体系建设。整合特色药源,打造“康养山西”伴手礼。发展特色农产品精深加工、高端定制和品牌化包装,升级“有机旱作·晋品”品牌。

焕新文体消费品牌。打造“晋风晋韵”演艺精品,形成常态化驻场演出,打造山西文化消费名片。巩固提升太原“歌迷之城”吸引力,推进“演艺+”融合发展,打造综合性演艺经济产业链。释放体育消费潜力,拓展体育消费场景,培育壮大球类、冰雪、马拉松等休闲运动项目区域联赛品牌。

培育新兴消费产品。大力发展数字商贸,培育“云逛街”“云购物”等消费新场景。培育汾河沿岸新兴消费业态,打造“水岸+文旅+商业”融合发展新范式。围绕个性化学习需求拓展教育消费,

培育壮大健康管理、康复疗养等健康消费。

(三) 共建优良消费环境

优化城市标识系统,建设高标准配套基础设施,完善智慧停车引导系统。统筹优化国际化支付与语言环境,提升多语种服务覆盖水平。鼓励重点商圈、景区合理延长营业时间。整合城市群资源,在海外重点客源地开展“中国山西·晋享消费”推广活动。

七、强化生态环境联保共治

(一) 深入实施生态保护修复

共筑生态安全屏障。联合实施黄河中游生态保护攻坚行动,坚决打好黄河“几字弯”攻坚战。推进黄河防护林体系建设和环京津冀生态屏障提质。强化生态廊道功能,共同维护“一带两屏多廊”生态安全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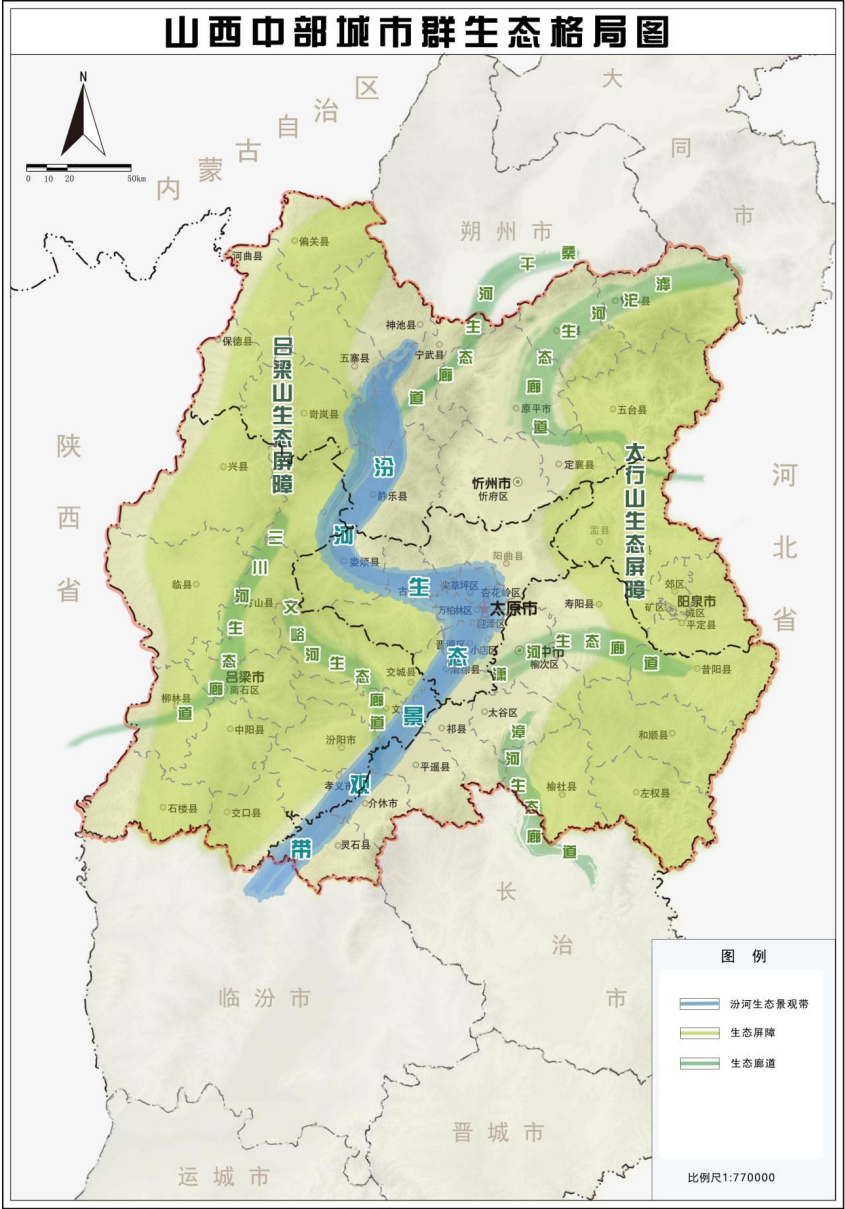
专栏 6 生态联防联控重点项目

重点推进吕梁山西麓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项目、娄烦汾河上游生态综合治理项目、忻州市黄河“几字弯”重点生态攻坚区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项目、宁武恢河主干河道防洪和供水能力提升项目、黄河流域河曲段综合生态和环境改善项目、滹沱河支流南云中河流域综合治理及乡村振兴融合发展项目、黄河流域太榆退水渠(榆次段)综合治理项目等。

开展矿区生态环境联合整治。加快实施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与矸石山综合治理专项行动。以河湖岸线、水库、饮用水水源地以及地质灾害易发区为重点,系统开展尾矿库环境风险隐患排查治理,拓展尾矿规模化利用路径。

加强水土流失协同治理。在水土流失重点关联区域协同开展

山水林草田路综合治理。持续推进坡耕地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鼓励与高标准农田建设统筹规划、同步实施。以泥沙集中来源区、黄土丘陵沟壑区为重点，统筹推进淤地坝除险加固和拦沙工程。



(二)加强环境污染联防联控

健全大气污染联防联控机制。深化汾河谷地、太原盆地大气

污染联防联控,统筹推进主要大气污染物协同减排。完善城市群内跨行政区大气污染会商预警、应急联动和联合执法制度,提升区域一体化应对重污染天气能力。

推进水环境联保联治。协同推进工业废水、农业面源和城乡污水综合治理,打造城市群水生态廊道。全面开展岩溶大泉保护与修复,保障泉域水生态功能。健全跨市流域上下游突发水污染事件联防联控机制,提升协同响应和应急处置能力。

联合开展土壤污染防治。开展重点行业企业用地土壤污染调查与风险评估,推进历史遗留污染地块治理修复,构建城市群土壤环境质量协同监测网络。加强跨区域执法协作,严厉打击非法倾倒、超标排放等违法行为。

(三)加快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

联合开展关键技术攻关,共同建立碳核算与协同管理机制。严格落实“四水四定”,强化取用水总量控制、监测管理和执法监督。鼓励在政府采购中优先采购通过认证的绿色产品。共建城市群充电基础设施网络,探索零碳通道建设。推动各市生活垃圾源头减量与资源化利用,推广资源循环生产模式。

八、健全公共服务共建共享体系

(一)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

完善县乡村就业服务、职业培训、权益维护一体化外出务工服务体系。推进就业信息监测和人力资源信息共享,畅通劳动力资

源要素有序流动,健全城市群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体系。健全劳动者工资支付异地救济制度,探索新业态从业人员劳动权益保障机制。健全区域技能培训合作体系,布局建设一批公共实训基地、企业实训基地。因地制宜推动特色劳务品牌提质升级。

(二)强化“一老一小”民生保障

全面提升养老服务水平。健全城市群内县乡村衔接的三级养老服务网络。深化太原全国首批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安宁疗护试点、晋中国家基本养老服务综合平台试点建设。激发银发经济市场活力,鼓励发展康养旅居、乡村养老等新业态。

共建生育友好型社会。优化城市群生育支持政策和激励措施,降低家庭生育养育教育成本。强化妇幼健康服务,完善普惠托育服务体系,推进太原国家儿童友好城市建设。

完善人口发展支持和服务体系。联合实施未成年人关爱保护行动。协同推进城市群青年发展型城市建设。建立对残疾人家庭、老年空巢家庭、失独家庭等“一对一”帮扶机制。完善市域人口基础数据库建设,健全人口与发展综合决策机制。

(三)提升公共服务普惠共享水平

深化优质教育资源交流合作。推动城市群各市健全与人口变化相适应的基础教育资源统筹调配机制。加强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共同体建设,扩大普通高中教育资源供给,深化高等职业教育综合改革,推进一流高校和一流学科建设。探索建立城市群教师合作

培养机制,提升整体师资水平。

加快医疗卫生资源共享。强化城市群内国家区域医疗中心、城市医联体和县域医共体建设。鼓励各市开展中西医临床协作。深化城市群各市检查检验结果互认、专家人才库共建共用。推进多部门、跨城市公共卫生应急管理和联防联控。

推动文体事业合作发展。鼓励文化企业跨行业、跨地域联合开发文化精品和晋风晋韵特色文创产品。因地制宜布局建设一批体育运动设施,联合举办区域性竞技体育和群众性体育活动。

织密社会保障网络。优化养老保险关系转移接续服务。规范异地就医直接结算管理。推动工伤鉴定“就近办、便利办”。建立分层分类社会救助体系。发展配租型保障性住房,扩大公租房保障范围。推进住房公积金数据互联共享和更多高频服务事项“跨区域通办”。

九、激发一体化发展动力活力

(一)健全一体化政策联动机制

完善城市群内各市主要负责人定期会商、高位推动机制,解决一批公共交通出行、政务服务“跨市通办”等群众关切问题。支持有条件的地区探索经济区与行政区适度分离改革,建立跨市产业协作、园区共建、重大基础设施建设的成本共担、利益共享机制。完善联合招商、共同开发、财税共享的产业合作发展机制。

(二)开展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

完善产业用地多元化供应体系,加快不同产业用地类型合理转换。建立城市群多层次知识产权交易市场体系。实施跨区域人才资格互认,推动城市群内高校人才柔性流动。建立山西中部城市群公共数据共享协调机制。推进金融信息、票据流通、信用体系一体化建设,降低跨行政区域金融交易成本。

(三)打造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先行区

主动融入京津冀协同发展,加强与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等合作,强化山西在中部地区“三基地一枢纽”功能定位。支持太原、忻州、阳泉等市创建承接京津冀产业转移集聚区。吸引东部装备制造企业在城市群内设立研发制造基地。

(四)建强对外开放合作平台

积极参与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推进太原华北区域中欧班列节点城市建设。支持太原武宿综合保税区提升开放平台能级。鼓励外贸转型升级基地建设,完善外贸公共服务体系。主动对接RCEP合作,持续深化高水平对外开放。

十、保障规划实施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发挥山西中部城市群联席会议机制作用,统筹协调跨地区跨部门重大事项推进、重大政策实施和重大项目建设。省发展改革委牵头,省科技厅、省工信厅、省住建厅、省能源局等部门与5市人民政府配合,按照职责分工抓好各项任务落实,增强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强化政策配套组合。城市群5市要同

向发力,建立市域常态化沟通机制,鼓励毗邻市县层面建立合作协同机制。加强规划实施过程跟踪,进行动态监测,及时开展中期评估、总结评估,确保规划各项目标任务落地见效。

本规划自印发之日起实施。2022年11月9日省政府办公厅印发的《山西中部城市群高质量发展规划(2022—2035年)》(晋政办发〔2022〕89号)同时废止。

抄送：省委各部门，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省政协办公厅，省监委，省法院，省检察院，各人民团体，各新闻单位。
各民主党派山西省委。

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6 年 8 月 7 日印发

